

##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上午9时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5月13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孙军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董事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制药”）日常经营和采购原材料的需要，普华制药拟向吉林银行长春瑞祥支行（以下简称“吉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公司同意普华制药向吉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6,000万元，期限为一年。并同意以普华制药自有不动产抵押给吉林银行长春瑞祥支行；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普华制药法定代表人王德恒及其配偶提供自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德恒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关联董事王德恒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普华制药自建标准工业厂房项目顺利进行，同意普华制药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授信业务。公司同意普华制药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人民币9,000万元，期限为八年。同意为上述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普华制药自有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或兴业银行准入的专业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董事长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孙公司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三年，担保方式为公司董事长孙军个人以自有财产提供担保，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鉴于公司孙公司吉林利君康源药业有限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融资5,000万元，期限不超过三年，担保方式为公司董事长孙军个人以自有财产提供担保，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关联董事孙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3日